

彰化縣政府 115 年 1 月 20 日府教學字第 1150028141 號函辦理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 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

地址：【500】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 13 號

電話：(04) 722-2844 轉 201

傳真：(04) 722-4981

網址：<https://www.chash.chc.edu.tw/>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編 印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115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招生
重要工作日程表**

工作日期	星期	工作項目及進度	主辦單位	備註
115.07.17	五	報名截止	教務處	下午 5:00 報名截止
115.07.21	二	公告錄取名單	教務處	下午 5:00 前 公告
115.07.30	四	中午 12:00 前放棄入班資格截止	教務處	中午 12:00 前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
- 二、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等學校適用 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之「雙語實驗班」實驗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雙語課程設計，增進學生英語溝通與理解能力。
- 二、促進教師持續精進，提升雙語課程設計及授課能力。
- 三、拓展學生英語學習面向及多元潛能適性開發。
- 四、融合數位科技推動跨領域課程活化創新。
- 五、透過跨文化藝術課程，培養學生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 六、運用數位進行跨國交流，培養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溝通能力。
- 七、透過 PBL 專案探究，培養學生思辨、人文關懷與社會實踐能力。
- 八、開拓學生國際視野，培育學生具備國際移動力與全球素養。

參、招生對象及資格

- 一、甄選對象：本校115學年度入學高一學生（招生人數：33人）。

二、甄選條件：

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一)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進入本校之普通科高一新生。
- (二)當學年度教育會考「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等五科皆達「基礎」(含)以上。

三、錄取作業

- (一)甄選時間：自普通科各管道入學報到日起，至115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5：00前止，接受報名申請。預定於7月21日下午5:00前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錄取名單。

(二)甄選科目：

- 1.國中會考「國文」、「英語」兩科成績，依超額比序積分表轉換積分，其中國文科以原始積分採計，英語科以積分加權 50%採計。

會考等級	A++	A+	A	B++	B+	B
積分	9	8	7	6	5	4

- 2.英文檢定加分：全民英檢及其他各項檢定，將依據「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簡稱 CEFR)」(參閱附件 3)之等級標準，核定相應積分。

等同 CEFR 架構	A2 (基礎級)		B1 (進階級)		B2 (高階級)
全民英檢 (GEPT)	初級 複試通過	中級 初試通過	中級 複試通過	中高級 初試通過	中高級 複試通過
換算積分	4 分	5 分	7 分	8 分	10 分

- 3.總分成績計算：

會考國文科原始積分+會考英語科積分加權 50%+英文檢定加分。

(三)錄取方式：

- 1.依總分成績(會考國文科原始積分+會考英語科積分加權 50%+英文檢定加分)排序，擇優錄取正取 33 名，備取 10 名。
- 2.若總分成績同分時，依以下順序，辦理比序決定錄取。

- (1)會考英語科原始積分
- (2)會考國文科原始積分
- (3)英文檢定加分
- (4)會考寫作測驗級分
- (5)教育會考總積分

- (6) 115 學年度彰化區高中職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總積分

※註：當總積分相同時，則以比序項目進行逐項比較。依序為：志願序積分→就近入學積分→寫作測驗級分→志願序(即志願順位)→經濟弱勢積分→均衡學習積分→服務學習積分→生活教育積分→競賽表現積分→獎勵紀錄積分→體適能積分→社團參與積分→教育會考總積分→國文科積分→數學科積分→英語科積分→自然科積分→社會科積分。

- 3.如正取學生放棄就讀本班，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肆、轉入及轉出方式

一、本校雙語實驗班於每學期結束後，得依學生意願並經「實驗教育委員會」討論，辦理雙語實驗班學生之轉出及轉入，說明如下：

(一) 轉出

- 1.轉出說明：學生於就學期間，因考量個人之興趣、性向、學習成效及預期目標等因素，無意願繼續參與雙語教育實驗者，得依自身意願主動申請轉出。經學校適性輔導後，以協助其轉入本校普通班就讀為原則。
- 2.申請時間：學生得於上學期 12 月中旬及下學期 5 月中旬提出申請，並依校內程序辦理轉出，惟申請學生仍須在該班完成當學期課業，正式轉出起始日為新學期開始。
- 3.申請方式：學生得向圖書館提出轉出申請，並依表件規定，經家長、導師、輔導教師晤談意見填妥後，送交實驗教育委員會審查。
- 4.依本辦法轉出至新班級後，應視學生適應狀況，安排輔導教師進行追蹤輔導。

(二) 轉入

- 1.轉入說明：本校雙語實驗班員額為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招生新生班級人數，如因當學年度該班未招滿或轉出學生而產生之缺額，經實驗教育委員會決議轉入缺額後，得由本校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依個人意願提出申請轉入。
- 2.申請時間：學生得於上學期 12 月底及下學期 5 月底提出申請，並依校內規定程序辦理轉入，惟申請學生仍需在該班完成當學期課業，正式轉入起始日為新學期開始。詳細作業程序仍依教務處公告為據。
- 3.申請方式：
 - (1)為輔助學生適應及維持教學穩定性，學生應符合以下條件方得申請轉入雙語實驗班：

申請時間	採計條件	採計標準
高一上學期	高一上學期國語文及英語文第一、二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	達 80 分以上
高一下學期	高一上學期國語文及英語文學期總成績平均	達 80 分以上

(2)教務處確認轉入缺額後，依行政流程公告於本校網頁最新訊息。學生依公告內容進行申請，並提交申請表件及相關證明文件，經實驗教育委員會參酌學生「學期學科分數」及「語言表現」，審議通過後，方得轉入雙語實驗班。

二、本校實驗教育委員會保有最終修改、變更之權利。

伍、簡章與報名表件

- 一、本簡章於各管道新生報到日發放，並同步公告於本校首頁，不另發售。
- 二、各種表件列印紙張，請一律採用 A4 規格白色普通影印紙（直式）。

陸、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報名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通訊報名恕不受理。（可由家長、老師或同學代為報名）

二、報名時間及地點：

- （一）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5：00 前。
- （二）地點：本校教務處。

三、報名所需相關文件：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排列繳交。

- （一）雙語實驗班入班報名表。（附件 1）
- （二）英文檢定證明影本（報名時須攜帶正本，正本驗證後退還。無則免附。）

四、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要求更改或退還報名相關資料。

柒、審查標準暨結果公告

- 一、入班審查標準：按總積分成績由高至低排序，擇優入班至多 33 名，備取 10 名。（如有放棄入班者，由備取名額補足。）
- 二、錄取學生名單於 115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5：00 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 三、錄取學生逕行編入本校雙語實驗班就讀。如欲放棄入班資格，應於 115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前填妥放棄入班同意書（附件 2），由本人或監護人親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逾時視同同意入班。

捌、其他

本計畫經本校實驗教育委員會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報名表

姓 名		報到編號		申請號碼： (教務處填寫)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畢業學校		監護人簽名					
聯絡方式	(住家)		(家長手機)				
申請資格	報名學生填寫：						
	(A) 會考 等級	科目	等級	原始積分	加權	加權積分	
		國文			無		
		英語			50%		
	(B) 英 文 檢 定	檢定名稱	全民英檢等級/ CEFR 換算後等級		積 分	請勾選	積 分
			初級複試/A2(基礎級)		4		
			中級初試		5		
			中級複試/B1(進階級)		7		
			中高級初試		8		
			中高級複試/B2(高階級)		10		
核定積分：(此欄位由審查人員填寫)							
(A) 會考加權總積分	(B) 英文檢定積分		總積分				
項 目	內 容 (以下免填)				承辦人員		
英檢資料 確 認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英文檢定證明影本 (報名時須攜帶正本，正本驗證後退還。無則免附)						

申請號碼 (學校填寫)：_____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
放棄入班同意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參加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申請並經確認錄取；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入班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_____

父 (監護人) 簽名：_____

母 (監護人) 簽名：_____

日期：115 年 月 日

申請號碼 (學校填寫)：_____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
放棄入班同意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參加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申請並經確認錄取；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入班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_____

父 (監護人) 簽名：_____

母 (監護人) 簽名：_____

日期：115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欲放棄入班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15 年 7 月 30 日 (星期四) 中午 1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2. 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 2 聯由學生領回。
3. 經完成上述手續後，不得撤回，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

附件 3、英檢等級對照參考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檢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全民英檢 (GEPT)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托福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雅思 (IELTS)
	BULATS	Linguaskill	三項筆試總分	口試			紙筆測驗	電腦型態	iBT	舊制	新制 (2018 年)	第一級	第二級	
Key English Test(KET)	ALTE Level 1	120-139	105-149	S-1+	初級	A2(基礎級) Waystage	390 以上	---	29 以上	350 以上	聽力 110 以上且閱讀 115 以上	130-169	120-179	3 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PET)	ALTE Level 2	140-159	150-194	S-2	中級	B1(進階級) Threshold	457 以上	137 以上	47 以上	550 以上	聽力 275 以上且閱讀 275 以上	170-240	180-239	4 以上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FCE)	ALTE Level 3	160-179	195-239	S-2+	中高級	B2(高階級) Vantage	527 以上	---	71 以上	750 以上	聽力 400 以上且閱讀 385 以上	---	240-360	5.5 以上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CAE)	ALTE Level 4	180 以上	240 以上	S-3 以上	高級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560 以上	220 以上	83 以上	880 以上	聽力 490 以上且閱讀 455 以上	---	---	6.5 以上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ALTE Level 5	---	---	---	優級	C2(精通級) Mastery	630 以上	---	109 以上	950 以上	---	---	---	7.5 以上

※參考資料來源：教育部